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委員會

職權範圍

- 1. 審批本地非牟利機構 200 萬元以上的資助申請,用以推行有關環境及保育的教育、研究、技術示範的項目和活動,審批社區廢物回收的項目申請,並就資助額的優先次序提出建議;及
- 2. 向基金受託人建議有關項目的撥款額。

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委員會

委員名單

(2010 - 2012)

姓名專業背景

主席: 李宗德先生 SBS, JP 和富塑化集團行政總裁

委員: 陳顏文玲女士 亞洲協會香港中心總幹事

蔡海偉先生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業務總監(政策倡議

及社會企業)

郭惠光女士 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

行政總裁

梁偉權先生香港遊樂場協會總幹事

油尖旺區議會副主席

龍炳頤教授 SBS, JP 香港大學建築系教授

王惠貞女士 王新興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

九龍城區議會區議員

黃煥忠教授 香港浸會大學生物系教授

吳宗權先生 會德豐地產(香港)有限公司常務董事

當然委員: 環境局局長或其代表

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或其代表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或其代表 環境保護署署長或其代表